

证券代码：831097

证券简称：思为同飞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武汉思为同飞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9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9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梅松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梅松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已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选举梅松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

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梅松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梅松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聘任梅松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梅松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方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聘任方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方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聘任张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张静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武汉思为同飞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思为同飞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1 日